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南投縣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3月20日  
發文字號：府建都字第10900651481號  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「變更翠峰風景特定區計畫(第三次通盤檢討)案」通盤檢討範圍及公開徵求意見，並舉辦座談會，請周知。

依據：依都市計畫法第26條、都市計畫定期通盤檢討實施辦法第44條暨都市計畫草案辦理公開展覽前應行注意事項第3點規定辦理。

### 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公告日期：自中華民國109年3月23日起至109年4月21日止，計30天。
- 二、公告地點：於本府及仁愛鄉公所公告30天，並於109年4月8日(星期三)上午10時假仁愛鄉公所會議室舉辦座談會。
- 三、公告通盤檢討範圍：翠峰風景特定區計畫範圍。
- 四、本案相關資料，亦將登載於南投縣都市計畫便民資訊查詢系統(網址：<http://up.nantou.gov.tw/>)，民眾可自行上網查閱。
- 五、任何公民或團體對於本案如有意見，得於公告期間以書面載明姓名或名稱及地址，並檢附繪有建議內容之相關位置及圖向本府提出陳情意見(陳情書格式可逕向本府建設處都市計畫科、仁愛鄉公所或座談會當場索取)。

縣長 林明溱